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2013 春季班)

赴 外 交 換 生 行 前 手 冊

Outbound Exchange Student Pre-departure Handbook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事務處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10610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102 年 1 月編印

<http://www.ntnu.edu.tw/oia>

目次

| | |
|-----------------------|----|
| 一、出發前 | 2 |
| 1. 校內核定函與入學許可 | |
| 2. 住宿申請 | |
| 3. 簽證申請 | |
| 4. 機票訂購 | 4 |
| 5. 獎學金 | |
| 6. 兵役、役男出國 | 5 |
| 7. 註冊繳交學費 | |
| 8. 選課 | |
| 9. 海外保險 | |
| 二、出發後 | 6 |
| 1. 回報平安 | |
| 2. 生活輔導及緊急聯絡 | |
| 3. 宣傳師大、如果交換校學生想來師大交換 | |
| 4. 師大各單位聯絡人 | |
| 三、返國後 | 7 |
| 1. 返國心得 | |
| 2. 成績單 | |
| 3. 學分抵免 | |
| 4. 離校手續 | |
| 5. 經驗傳承與回饋 | 8 |
| 6. 常用網站 | |
| 四、本期交換生名冊 | 9 |
| 五、打包清單 Check List | 11 |
| 六、自我檢核表 | |

= 出發前 =

1. 校內核定函 與 入學許可

通過校內初選後，國際事務處會核發校內核定函給同學及校內相關單位作為公告，同學可以憑此函辦理如役男出國、學分抵免等相關校內手續。惟請留意校內核定函僅代表獲校內薦送資格，待姐妹校核發入學許可後，才算是正式錄取為交換生，建議同學在尚未收到入學許可之前，暫勿辦理出國手續。

入學許可的核發時間配合姐妹校既有之行政流程，自送件起需約2~5 個月的工作天。請留意姐妹校為最終審查核定單位，本處承辦人會依照申請進度適時追蹤，故請同學切勿不斷要求催促對方學校，以免造成對方困擾或影響兩校關係。

入學許可會寄至國際事務處，亦有部分學校直接寄到同學通訊地址。無論何種方式，請同學第一時間確認英文姓名拼音是否與護照相符、交換時程以及其他個人資訊是否無誤，如有錯誤請立即告知，本處會聯繫姐妹校辦理更正手續。未透過學校轉交入學許可的同學，請於收到正本後提供複本供學校存查。

2. 住宿申請

姐妹校宿舍申請方式依姐妹校規定各有不同。主要分成下列幾種類型：

- A. 不需申請，姐妹校自動保留。
- B. 於遞交姐妹校申請表的同時申請學校宿舍。
- C. 自行於指定時間以 EMAIL 或至指定網站線上申請。
- D. 獲得入學許可後才可以紙本或是網路申請。
- E. 學校不提供，自行租屋

除了部分姐妹校可依合約免繳住宿費外，其他學生皆須依照規定繳交訂金與住宿費。有些學校亦有不退還宿舍申請費，請同學務必詳讀相關規則。如未申請到宿舍或不滿意交換校安排之住宿，同學需自行辦理校外租屋，可尋求交換校相關單位或交換學長姐協助。

3. 簽證申請

請憑入學許可函至各國駐台辦事處辦理簽證。因各國簽證申請工作天數與要求文件不同，請逕洽各辦事處取得最新消息。同學須留意簽證核發權取決於各國領事單位，本處無權干涉或從中協調，建議同學務必備齊文件後再行申請。如因故未能獲得簽證而導致無法赴外交換，即喪失本期交換生資格，薦送資格不得延長或保留到下一期。

****務必依照您合法居留該國的期程安排出國行程****

各國簽證辦事處聯絡資訊

(以下資訊僅供參考，最新消息請洽各國駐台辦事處)

美國

| | |
|------|---|
| 申請單位 | 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 www.ait.org.tw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信義路三段 134 巷 7 號 連絡電話 02-2162-2000 |
| 注意事項 | 學校會核發 J1 或 F1 其中一種簽證，J1 簽證到期後可以停留 30 天，F1 則可停留 60 天。 |

加拿大

| | |
|------|---|
| 申請單位 | 香港簽證組 Consulate General of Canada in Hong Kong http://www.canadainternational.gc.ca/hong_kong |
| 聯絡地址 | 加拿大總領館移民組, G.P.O. 11142 信箱, 中國(PRC) 香港 連絡電話 +852-2847-7555 傳真號碼 +852-2847-7493 |
| 注意事項 | 6 個月內的短期研習免簽證，如課程超過 6 個月，須辦理學生簽。 台北簽證處已對外關閉，請洽香港簽證組辦理。 |

日本

| | |
|------|---|
| 申請單位 | 財團法人交流協會 www.koryu.or.jp/taipei-tw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慶城街 28 號 通泰商業大樓 連絡電話 02-2713-8000 |
| 注意事項 | 大部分學校會將入學許可與留學資格證明分開寄，留學資格證明會稍晚才寄達，請憑此證明才能辦理簽證。 |

韓國

| | |
|------|---|
| 申請單位 | 韓國駐台代表部 http://taiwan.mofat.go.kr/languages/as/taiwan/mission/visa/index.jsp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15 樓 1506 室(國貿大樓) 連絡電話 022758-8320 #5 |

荷蘭

| | |
|------|---|
| 申請單位 | 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 www.ntio.org.tw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33 號 5 樓 B 室(雅適建設大樓) 連絡電話 02-2719-8139 |
| 注意事項 | 多由荷蘭學校代為辦理 MVV，之後透過 NTIO 通知學生完成後續手續。 |

法國

| | |
|------|---|
| 申請單位 | 法國在臺協會 www.fi-taipei.org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敦化北路 205 號 10 樓 1003 室(簽證組) 連絡電話 02-3518-5177 |

芬蘭

| | |
|------|--|
| 申請單位 | Consulate General of Finland, Hong Kong sanomat.hng@formin.fi |
| 聯絡地址 | 1818 Hutchinson House, 10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China 連絡電話 +852-2525 5385 傳真號碼 +852-2810 1232 |
| 注意事項 | 台灣沒有設立簽證辦事處，故三個月內短期之商務與觀光簽證，由瑞典貿易委員會台北辦事處代辦，但超過三個月之學生簽證則必需寄到位於香港大使館辦理。 |

挪威

| | | | |
|------|---|------|--------------|
| 申請單位 | 丹麥商務辦事處 http://taipei.um.dk/zh-tw/ | |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敦化北路 205 號 12 樓 1207 室 | 連絡電話 | 02-2718-2101 |
| 注意事項 | 挪威未於台灣設置辦事處 | | |

西班牙

| | | | |
|------|--------------------------|------|--------------|
| 申請單位 | 西班牙商務辦事處 | |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49 號 10 樓 B1 室 | 連絡電話 | 02-2518-4901 |

德國

| | | | |
|------|--|------|--------------|
| 申請單位 | 德國在台協會 http://www.taipei.diplo.de/ | |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33 樓 | 連絡電話 | 02-8722-2800 |
| 注意事項 | 簽證申請最晚須於啟程日前八週提出 | | |

英國

| | | | |
|------|--|----------------|-------------|
| 申請單位 | 英國簽證申請中心 http://www.vfs-uk-tw.com | (諮詢專線每分鐘 22 元) | |
| 聯絡地址 | 台北市松仁路 97 號(第二交易廣場)7 樓 A 室 | 連絡電話 | 020-458-989 |

澳洲

| | | | |
|------|---|------|----------------|
| 申請單位 | 澳洲駐香港總領事館簽證及公民申請部 http://www.immi.gov.au/ | | |
| 聯絡地址 | 香港灣仔港灣道 25 號海港中心 23 樓 | 連絡電話 | +852 2585 4139 |
| 注意事項 | 澳洲辦事處已停止在台簽證申辦業務，改由澳洲駐香港總領事館簽證及公民申請部負責。 | | |

中國大陸

| | | | |
|------|-------------------------------------|------|--------------|
| 申請單位 | 護照: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台胞證和簽證: 各大旅行社 | | |
| 聯絡地址 |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 2-2 號 3~5F | 連絡電話 | 02-2343-2888 |
| 注意事項 | 以觀光簽入境後，憑住宿證明與相關申請文件至內地出入境管理局辦理長期簽證 | | |

香港

| | | | |
|------|----------|--|--|
| 注意事項 | 由交換校代辦寄發 | | |
|------|----------|--|--|

4. 機票訂購

建議依該校行事曆提供之報到或宿舍開放入住時間自行訂購機票，國際事務處無提供代訂機票的服務。
請同學確認出發日期之後，務必至「赴外學生動態資料維護」網站以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出國登錄」
填寫出發資訊，填報日期不得晚於台師大交換當學期之開學日前一週。未按時填報者，將影響學籍、註冊、選課等方面，請同學務必留意。

5. 獎學金

請於出國前詳讀獎學金規定與注意事項，並依規定於出返國期間完成相關手續，以避免因不符規定無法請領或需繳回補助金。

兵役問題可參閱生輔組網頁及洽詢相關承辦人 02-7734-1060。
http://www.ntnu.edu.tw/dsa/newdsa/02/htm/left/left_02.htm

6. 兵役-役男出國

具役男身分且須辦理役男出國手續的同學應在出境日三十天前，備齊以下應繳交之證明文件，並在緩徵核准期限內至校本部生活輔導組辦理。

- A. 出國申請函
- B. 家長保證書
- C. 家長同意書
- D. 出國學生名冊 (以上四項可至生輔組網站下載)
- E. 本校薦送公函影本
- F. 國外學校入學許可書影本 (附中文譯本)
- G. 役男護照影本

STEP 1-
繳交文件至
生輔組

STEP 2-
生輔組代為遞件
向戶籍地政府單
位申請

STEP 3-
政府單位完成審核，
寄送核准公函予役男
本人及副知學校

STEP 4-
役男於被核准出境日起一個月
內，持核准公函、護照正本、
身分證及印章至戶籍地市、縣
(市) 政府蓋出境核准章

7. 註冊、繳交學費

- A. 同學須依規定完成註冊繳費，如本人不克辦理，可委託家人代理。
- B. 延畢生繳交全額學雜費；研究生繳學費基數，毋須另繳學分費。
(誰需自行辦理延畢? 已完成系上畢業條件者，須以學程、輔系、雙修等身分延畢者)
- C. 為鼓勵本校學生赴外研修，師大將提供學費補助金。同學須先註冊繳費，並有出國之事實，學校再將補助金匯至您的指定帳戶。
- D. 學生證不須蓋註冊章，若有加蓋註冊章需求，可請代理人至教務處憑繳費證明辦理。

若未依規定完成註冊，將造成強制退學、註銷交換資格嚴重後果

本校修業年限為 6 年，有延畢需求者務必留意時程安排

8. 選課

同學於交換期間不得選修師大的課程，教務處將依照赴外學生名冊設定選課權限，如同學因故延遲出發或提早結束交換，為維護同學權益，請務必提前告知國際事務處。

在國外修課不受本校最低應修學分限制，但請同學遵守交換校的選課規定(如修課上下限、選課時間、修課限制)。建議同學於出發前或抵達該校後自行了解相關限制，以免造成認知上的落差。如欲旁聽或參與該校研究計畫等，請先徵得該校相關師長及單位同意。

9. 海外保險

除了健保以外，強烈建議同學購買含括『醫療』、『意外』、『海外救助』等項目的海外綜合保險。常見的理賠項目如：行李損失、旅行文件損失、緊急救援、人身傷害、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劫機延誤等。

如擁有台灣全民健保的同學在國外發生緊急傷病必須在當地就醫，可憑就醫相關單據於急診、門診治療當日或出院之日六個月內向健保局申請辦理「緊急傷病自墊醫療費用核退」手續。然適用範圍及手續須依「[全民健康保險緊急傷病自墊醫療費用核退辦法](#)」辦理。

= 出發後 =

1. 抵達交換校-回報平安

本處為了解同學抵達交換校後的生活適應情況與建立緊急連絡網，交換學生於抵達國外一個月內須至「赴外學生動態資料維護」網站回報國際事務處當地聯絡電話、地址、以及生活現況等。如未回報，將可能導致重要訊息無法被通知，如因而權益受損，同學須自行負責，請務必留意!

2. 生活輔導及緊急聯絡

如在國外發生任何意外事故，請務必通報姊妹校國際事務處或台灣同學會，從當地獲得最直接的幫助，必要時請報警，或請求台灣駐外單位的協助。另外如需要師大的幫忙，請直接與我們聯繫。
台灣駐外單位資訊請見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

3. 協助宣傳師大、臺灣

別忘記交換生是代表師大的外交使節，請積極參與交換校舉辦能宣傳學校、臺灣的活動。吸引更多同學來師大當交換生。如需學校文宣品，都可與國際事務處接洽。

4. 如果交換校學生想來師大交換...

- A. 如何申請? 由交換校辦理甄選與送件，請同學洽該校國際事務處或負責單位。
- B. 上什麼課?
 - I. 一般課程: 選擇所屬系所，可跨系選課，如欲上修或旁聽，需先徵得本校同意。
 - II. 華語課程: 校級交換生可於本校國語中心每週免費修習 15 小時課程(限團體班)
- C. 關於住宿: 交換生需提出申請，惟數量有限，由本校安排床位，亦可自行校外租屋。
- D. 校內設施使用: 與本地學生相同，更多資訊，請見國際事務處英文版網頁
- E. 欲以訪問生身分來師大者，請參考以下網站 <http://www.ntnu.edu.tw/oia/student00701.php>

師大各單位聯絡人

| 業務內容 | 單位 | 承辦人 | 聯絡方式 |
|---------|-------------------|----------|---|
| 交換生綜合業務 | 國際事務處 | 楊奕心小姐 | 分機: 1269 / Email: ieca@ntnu.edu.tw |
| 獎補助相關 | 國際事務處 | 王嘉瑜小姐 | 分機: 1268 / Email: jowang@ntnu.edu.tw |
| 註冊學籍、學分 | 教務處註冊組、 研究生教務組 | 各學院負責承辦人 | http://www.ntnu.edu.tw/aa/duty.htm |
| 役男出國 | 生輔組 | 王志峰先生 | 分機: 1060 / Email: chumo@ntnu.edu.tw |

於海外撥打台師大電話請撥+886-2-7734+校內分機

= 返國後 =

1. 返國心得

同學於國外交換結束返國後一個月內，須上傳心得報告乙份至「[赴外學生動態資料維護](#)」網站，內容需包含行前準備、修課列表、學習概況、生活經驗分享與照片等。報告書範本可至國際處[表格下載區](#)下載，同學亦可發揮創意，使用自己的呈現方式。繳交後，本處得於學校網頁上公開心得報告以供學生瀏覽。

2. 成績單

大部分交換校將依照其行政作業時程，寄發成績單至國際事務處，由本處轉交。部分學校會直接核發給同學，或接受同學自行付費申請，[建議同學返國前與交換校再次確認成績單取得方式](#)。急需辦理學分抵免的同學，可自行詢問該校提前領取成績單的可能性，詢問時需保持禮貌，並尊重交換校的回覆，切勿提出強硬要求造成交換校的困擾。

3. 學分抵免

- A. 先至本校註冊組網頁詳閱「[學分抵免辦法](#)」
- B. 了解交換校提供之課程、先和系所老師討論學分抵免的可能性。
- C. 留意修課時數 (1 學分=18 小時課程)、保存課程大綱與選課清單。
- D. 返國後辦理時應備文件：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赴國外大學進修選課學分抵免申請表](#) (至註冊組或國際處網站下載)
 - 師大出國核准公文或簽案
 - 成績單正本 (欲繳影本者，請持正副本至國際處加蓋「與正本相符章戳」)
 - 課程大綱 (需含修課時數資訊)、修課時數證明

4. 離校手續

返國後欲辦理畢業或離校手續者，因等待成績單、辦理學分抵免手續都需工作天，且有固定申請期，如無法當學期辦理完成，將有多延一學期的可能性。請逕向各系所與註冊組確認每學期的申請時間和相關手續細節。

5. 經驗傳承與回饋

校方為提供更多赴外進修的管道給同學，披荊斬棘、積極為同學交涉、與國外各大學建立友好關係，也希望同學們能感恩在心，並將這份心情化作實質回饋。各位不只是出國唸書而已，同時也是促進學校交流的親善大使。有各位的參與，可讓學校更了解姊妹校，幫助國際事務處發現承辦人看不到的現況和細節。所以我們期許每一位完成交換的交換生，除了繳交返國心得之外，能夠達成以下至少一項的回饋：

- ★ 在交換生甄選說明會、行前說明會或交流茶會等場合分享經驗。
- ★ 在國際事務處所舉辦的姊妹校大學日活動中協助顧攤，並回答同學的問題。
- ★ 若交換校的師長來訪師大，協助相關接待事宜。
- ★ 協助來校交換生的接機以及擔任交換生 Buddy。
- ★ 接受交換生相關的訪談或代表師大接受媒體採訪。
- ★ 同意公開 EMAIL 或加入台師大交換生論壇，適時在論壇上協助需要幫助的同學或學弟妹。

6. 重要網站:

1. 赴外學生動態維護網站 <http://ap.itc.ntnu.edu.tw/istudent/OE/OE299.jsp>

Home
回首頁

News
交換最新消息

Related Downloads
交換下載專區

List of Partner Universities
with Exchange Programs
and Conditions
交換生學校列表與條件

Online Application
交換生線上申請

Application Status
交換生狀態查詢

Admission
Announcements
交換生榜單公告

Confirmation for
Admission Offer
交換生線上報到

List of Extra Openings
交換學校缺額表

Status Update
赴外學生動態資料維護
(限獲校內簽准赴外學生
使用)

登出 Logout

Status Update 交換生動態資料維護

填完本頁面前往下一個頁面前請務必先點選“儲存”，以免資料遺失。

出發前回報 抵達姐妹校回報 返國回報 心得分享

出發前回報

| | | | |
|-----------------------|----------------------|--------|----------------------|
| 中文姓名 | <input type="text"/> | 英文姓名 | <input type="text"/> |
| 臺師大就讀科系所 | 教育學系學士班 | | |
| 臺師大年級 | 四年級 | 臺師大學號 | <input type="text"/> |
| 修習校名 | US-UMS 美國密蘇里大學聖路易校區 | | |
| 修習學院 | <input type="text"/> | | |
| 修習科系 | <input type="text"/> | | |
| * 修習期間 | <input type="text"/> | ~ | <input type="text"/> |
| * 預定出發日期 | <input type="text"/> | * 班機號碼 | <input type="text"/> |
| * 預計抵達姐妹校日期 | <input type="text"/> | | |
| * 臺灣緊急聯絡人資料 | | | |
| 緊急聯絡人資料 (親友、師長或同學) | <input type="text"/> | | |
| 電話 | <input type="text"/> | | |
| 住址 | <input type="text"/> | | |
| Email | <input type="text"/> | | |

送出

2. 交換生 Google 論壇: <http://groups.google.com.tw/group/ntnuexchange>

3.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出國登錄網站: <http://www.boca.gov.tw>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1 學年第 2 學期(2013 春季)赴外交換學生名冊 P.1

| 國家 | 學校 | 姓名 | 性別 | 系所 | 期間 | |
|-----------|--------------|--------------|-----|----------------|----------------|-------|
| 中國 | 中國人民大學 | 陳美如 | 女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 中國人民大學 | 王瑄薇 | 女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 中國美術學院 | 王姿穎 | 女 | 美術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中國美術學院 | 叢湘芸 | 女 | 美術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北京外國語大學 | 宋承翰 | 男 | 社會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北京外國語大學 | 陳震媛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北京師範大學 | 利炳詳 | 男 | 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北京師範大學 | 鍾卓蓉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北京師範大學 | 周怡伶 | 女 | 國文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北京體育大學 | 葉庭妤 | 女 | 體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同濟大學 | 劉鈞安 | 男 | 社會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武漢大學 | 廖翊茶 | 女 | 社會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南開大學 | 瓦歷斯·武樣 | 男 |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清華大學 | 鄭婷筠 | 女 | 物理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清華大學 | 許書銘 | 男 | 物理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廈門大學 | 李沁瑜 | 女 | 工業教育學系碩士班 | 101.2 | |
| | 華中師範大學 | 陳怡秀 | 女 | 社會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華東師範大學 | 葉耀誠 | 男 | 地理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澳門大學 | 王啟安 | 男 | 機電科技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日本 | 日本長崎大學 | 阮至廷 | 男 | 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 101.2 |
| | | 立命館亞洲太平洋大學 | 吳慧娟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大阪府立大學 | 李艾瑋 | 女 | 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大阪府立大學 | 詹元誼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日本天理大學 | | 呂宛霖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日本立命館大學 | | 范臺心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日本立命館大學 | | 蕭煜霖 | 男 | 數學系碩士班 | 101.2 | |
| 日本同志社大學 | | 林羿臻 | 女 |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日本同志社大學 | | 莊佩璇 | 女 | 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 | 101.2 | |
| 日本東京學藝大學 | | 吳星瑋 | 男 | 東亞學系碩士班 | 101.2 | |
| 日本鹿兒島國際大學 | | 蘇楷婷 | 女 | 英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日本鹿兒島國際大學 | | 周諺群 | 男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日本愛知大學 | | 詹小灃 | 女 | 歷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日本愛知大學 | | 謝靜榆 | 女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日本龍谷大學 | | 吳佳芸 | 女 | 臺灣語文學系碩士班 | 101.2 | |
| 日本龍谷大學 | | 祝承娟 | 女 | 社會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愛知教育大學 | | 彭義芬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愛知教育大學 | | 林仲 | 男 | 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愛知教育大學 | | 周雪婷 | 女 | 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關西大學 | | 莊子瑢 | 女 |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關西大學 | | 林義傑 | 男 | 英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美國 | | 美國內華達大學-里諾校區 | 徐念慈 | 女 | 大眾傳播研究所碩士班 | 101.2 |
| | | 美國內華達大學-里諾校區 | 洪小惠 | 女 | 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碩士班 | 101.2 |
| | 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 | 張家翎 | 女 |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 | 李家嫻 | 女 |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美國馬里蘭大學 | 陳金翰 | 男 | 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美國密蘇里大學聖路易校區 | 林逸凡 | 女 | 英語學系碩士班 | 101.2 | |
| | 美國瑞德福大學 | 彭宣與 | 女 |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西班牙 | 胡安卡洛斯國王大學 | 賴紀瑄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胡安卡洛斯國王大學 | 吳沅彤 | 女 |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 西班牙馬德里自治大學 | 羅雅馨 | 女 | 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碩士班 | 101.2 | |
| | 西班牙維戈大學 | 簡依潔 | 女 | 運動科學研究所 | 101.2 | |
| | 西班牙維戈大學 | 張佳宇 | 女 | 圖文傳播學系碩士班 | 101.2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1 學年第 2 學期(2013 春季)赴外交換學生名冊 P.2

| 國家 | 學校 | 姓名 | 性別 | 系所 | 期間 |
|-----|-------------------|-----|----|----------------|-------|
| 墨西哥 | 瓜達拉哈拉大學 (UMAP 計畫) | 羅中萬 | 男 |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碩士班 | 101.2 |
| 法國 | 法國巴黎第七大學 | 徐明敏 | 女 | 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碩士班 | 101.2 |
| | 法國巴黎第七大學 | 蔣嘉惠 | 女 | 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 | 101.2 |
| | 法國巴黎第七大學 | 黃曉柔 | 女 | 圖文傳播學系碩士班 | 101.2 |
| | INSEEC Paris | 吳元筱 | 女 | 全球經營與策略研究所 | 101.2 |
| | INSEEC Paris | 翁瑋擇 | 男 | 全球經營與策略研究所 | 101.2 |
| | INSEEC Lyon | 謝昀芷 | 女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INSEEC Lyon | 陳紀農 | 男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INSEEC Lyon | 郭致輝 | 男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INSEEC Lyon | 黃凱琳 | 女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INSEEC Lyon | 陳端凌 | 女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芬蘭 | 芬蘭坦佩雷大學 | 許庭瑋 | 女 | 英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挪威 | 挪威奧斯陸大學 | 歐哲豪 | 男 | 物理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挪威奧斯陸大學 | 鄭心屏 | 女 | 圖文傳播學系學士班 | 101.2 |
| 荷蘭 | 荷蘭萊頓大學 | 林美君 | 女 | 英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荷蘭萊頓大學 | 劉怡君 | 女 | 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碩士班 | 101.2 |
| | 荷蘭萊頓大學 | 陳婷妤 | 女 | 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碩士班 | 101.2 |
| 澳洲 | 雪梨科技大學 | 陳怡如 | 女 |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學士班 | 101.2 |
| 韓國 | 首爾市立大學 | 呂寶莉 | 女 | 地理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首爾市立大學 | 陳怡婷 | 女 | 地球科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中央大學 | 趙言記 | 男 |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中央大學 | 杜薇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外國語大學 | 鄭喬之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外國語大學 | 吳子宜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成均館大學 | 林佳臻 | 女 | 美術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成均館大學 | 周筱婷 | 女 | 大眾傳播研究所碩士班 | 101.2 |
| | 韓國東亞大學 | 蔡宜真 | 女 | 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 | 101.2 |
| | 韓國東亞大學 | 廖思瑩 | 女 | 地球科學系碩士班 | 101.2 |
| | 韓國東國大學 | 顏新文 | 女 | 東亞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高麗大學 | 鄭朵芝 | 女 | 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高麗大學 | 張芯語 | 女 |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梨花女子大學 | 曾楚為 | 男 |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梨花女子大學 | 邱妙音 | 女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韓國淑明女子大學 | 許芝瑋 | 女 | 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01.2 |
| | 韓國淑明女子大學 | 張國豐 | 男 |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啟明大學 | 孫詩婷 | 女 | 美術學系學士班 | 101.2 |
| | 韓國啟明大學 | 朱亭安 | 女 | 美術學系學士班 | 101.2 |

統計至 2013 年 1 月，101-2 赴外交換生共計 89 名(含管院級交換生 7 名)；
其他院系所級交換、雙聯、訪問生未列於本表

行李打包 Check List

| 重要證件類 | | 衣物類 | 盥洗及日常用品 | |
|----------|--|------------|----------|-----------|
| 護照 (及影本) | | 內衣褲 | 毛巾 | 小工具包 |
| 機票 | | 襪子 | 牙刷牙膏 | 隱形眼鏡藥水 |
| 入學許可 | | 衣服/褲子/裙子 | 沐浴洗髮旅行組 | 備用眼鏡 |
| 2 吋照片數張 | | 外套(薄、保暖) | 面紙、衛生棉 | 簡易急救包 |
| 當地聯絡資訊 | | 鞋子 | 保養品 | 常備藥品 |
| 旅行平安保險單 | | 拖鞋 | 化妝品 | 瑞士刀 |
| 財力證明 | | 套裝或正式洋裝 | 小鏡子 | 小鎖頭 |
| 師大歷年成績單 | | 泳裝 | 衣架/衣夾 | 針線包 |
| 師大在學證明 | | 太陽眼鏡 | 洗衣袋、洗衣粉 | 指甲刀 |
| 國際駕照 | | 手套、圍巾、帽子 | 旅行用吹風機 | 購物袋 |
| 國際學生證 | | 短褲、睡衣 | 雨具 | 小手電筒 |
| 錢與旅支、信用卡 | | | 筷子、湯匙、叉子 | 杯子(保溫、漱口) |
| | | | | |
| 3C 電子產品類 | | 文具類 | | 旅遊相關 |
| 筆記型電腦 | | 變壓器 | 筆與修正帶 | 地圖、旅遊書 |
| 相機、記憶卡 | | MP3 | 小剪刀 | 小字典 |
| 手機 | | 錄音筆 | 迴紋針 | 臺灣/師大小禮物 |
| 電池 | | 網路線 | 小釘書機 | 家鄉零食、泡麵 |
| 充電器 | | 計算機 | 筆記本、便條紙 | 國際電話卡 |
| 電子辭典 | | 耳機或 webcam | 資料夾 | YHA 卡 |
| 轉接插頭 | | 隨身碟 | 膠帶/雙面膠 | |
| 電腦檔案備份 | | 筆電維修站資訊 | 活頁紙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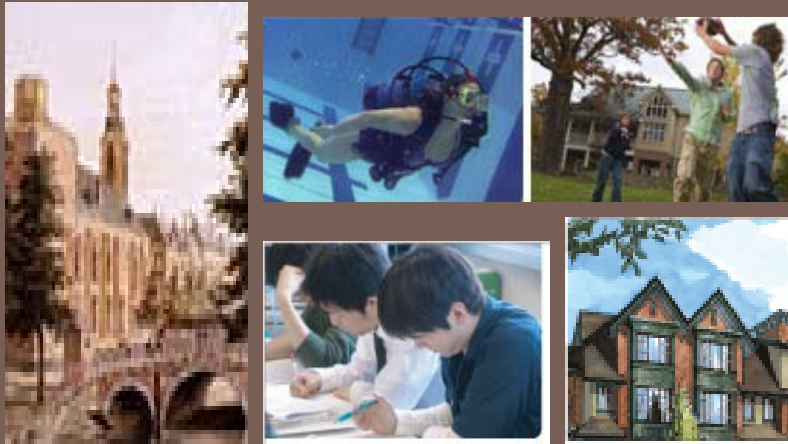
把交換生該做的事情都完成了嗎？來勾一下自我檢核表吧

| 出發前 |
|---------------------------|
| 獲得入學許可，且已供學校留存影本 |
| 排定海外住宿 |
| 申辦簽證 |
| 預訂機票 |
| 購買海外綜合保險 |
| 完成打包 |
| 完成師大註冊繳費 (或請人代理) |
| 確認自機場到學校的交通方式 |
| 於師大系統、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登錄出發前資訊欄位 |
| 抵達後 |
| 向家人報平安 |
| 完成交換校報到、入住手續 |
| 於師大系統登錄-抵達後資訊欄位 |
| 盡情體驗海外留學生活 |

| 返國前 |
|---------------------------------|
| 確認成績單寄送方式 |
| 完成交換校離校手續 |
| 返國後 |
| 於師大系統登錄-返國後資訊欄位 並繳交心得 (一個月內) |
| 獲得成績單，且已供師大留存影本 |
| 辦理學分抵免 |
| 支援國際處相關活動講座、接待 |



101學年第2學期台師大赴外交換學生 2013春季 行前說明會



時間: 2013年1月4日(五)
中午12:15-14:00

地點: 誠102教室、正105-106教室
承辦人: 國際事務處 楊奕心小姐 (Judy)

ieca@ntnu.edu.tw / 02-7734-1269

- 12:15-12:25 赴外交換生報到、領取資料
- 12:25-13:00 行前注意事項說明與QA (國際處主講)
- 13:10-14:00 交流茶會 (中日: 正105、美歐韓: 正106)

2013 SPRING - EXCHANGE PROGRAM

出發前...

□ 入學許可

未收到者: 1月中開始寄發，日韓稍晚，請耐心等待。

收到時: 確認姓名拼音、交換期程、個人資訊是否正確。

□ 住宿申請

姐妹校宿舍申請方式依姐妹校規定各有不同。主要分成下列幾種類型:

- A. 不需申請，姐妹校自動保留。
- B. 於遞交姐妹校申請表的同時申請學校宿舍。
- C. 自行於指定時間以EMAIL或至指定網站線上申請。
- D. 獲得入學許可後才可以紙本或是網路申請。
- E. 自行校外租屋

*如未申請到宿舍或不滿意交換校安排之住宿，同學需自行辦理校外租屋，可尋求交換校相關單位或交換學長姐協助。

出發前...

□ 簽證申請

- 獲得入學許可後，自行赴各國駐台辦事處辦理
- 留意預約簽證辦理時間，建議2個月前開始準備
- 備妥文件再申請

如因故未能獲得簽證而無法赴外交換，薦送資格不得延長或保留到下一期。

□ 機票訂購/出發日期

- 依據簽證起始日、報到日或宿舍開放入住時間決定出發時間
- 回報國際事務處班機資訊，以便通知姐妹校。
- 盡量於”上班時間”抵達。
- 不論出發時間，最遲須於師大每學期開學2週前至系統完成登錄。

出發前...

□ 役男出國

STEP 1- 繳交文件至生輔組

STEP 2- 生輔組代為遞件向戶籍地政府單位申請

STEP 3- 政府單位完成審核，寄送核准公函予役男本人及副知學校

STEP 4- 役男於被核准出境日起一個月內，持核准公函、護照正本、身分證及印章至戶籍地市、縣(市) 政府蓋出境核准章

□ 具役男身分的同學應在出境日三十天前，備齊以下應繳交之證明文件，並在緩徵核准期限內至校本部生活輔導組辦理。

1. 出國申請函、2. 家長保證書、3. 家長同意書、4. 出國學生名冊

(以上四項可至生輔組網站下載)

5. 本校薦送公函影本、6. 國外學校入學許可書影本 (附中文譯本)、
7. 役男護照影本

校內申請役男出國手續，可參閱生輔組網頁及洽詢相關承辦人王志峰先生02-7734-1060。
http://www.ntnu.edu.tw/dsa/newdsa/02/html/left/left_02.htm

出發前...

□ 註冊繳費

- 務必於指定日期完成註冊與繳全額學費，研究生繳基數免繳學分費，可委託家人辦理 (學生證毋須加蓋註冊章)
- 誰需要自行辦理延畢? 已完成系畢業條件，以學程輔系雙修身分延畢者。
- 頂尖大學學費補助將於繳費、出國後匯至同學本人帳戶。
- 小心!! 未依規定完成註冊，將造成強制退學、註銷交換資格的嚴重後果。
- 注意!! 本校修業年限為6年，延畢生、役男請留意總修業時程規劃。

□ 選課

- 赴外期間不可同時選修師大校內課程 (*選課權限設定)
- 沒有師大的最低學分限制，但須遵從交換校的選課規定
- 旁聽或選修特殊課程，請徵得該校師長與校內單位同意
- 國外選修課程名稱不會列入師大成績單

出發前...

□ 海外保險

強烈建議購買涵括『醫療』、『意外』、『海外救助』項目海外綜合保險

常見理賠項目：

行李損失、旅行文件損失、緊急救援、人身傷害、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劫機延誤等

臺灣全民健保也是有用的!! 但請領的適用範圍、金額和辦法須參考
「全民健康保險緊急傷病自墊醫療費用核退辦法」。

□ 獎補助

獎補助的請領手續是否辦妥? 相關規範契約書是否已詳閱?
記得保存海外相關單據、遵守辦理時程。

出發後...

□ 最重要! - 報平安!

抵達國外一個月內至系統回報國際事務處當地聯絡電話、地址、以及生活、修課現況等。並定期與家人聯繫保持聯絡網暢通。

按時上課! 奉公守法! 注意安全! 宣傳師大!

如果生活鬱卒? 適應不良? 課業跟不上? 被騙被搶?

出發後...

□ 關於想來師大的交換生

- 申請方式: 請洽交換校國際處
- 師大課程: 一般系所課程、
國語中心語言課程 (每周15小時免費，限團體班)
- 住宿: 須申請，數量有限，由學校安排。
- 校內設施: 使用權益與本地學生相同。
- 以訪問生身分來師大: 見國際處網站訪問生專區
<http://www.ntnu.edu.tw/oia/student00702.php>

返國前...

- 保留修課記錄、課程大綱、作業...
- 完成交換校的離校手續
- 確認成績單寄送方式
 - 交換校直接寄發至師大國際事務處 (最常見)
 - 直接寄發給學生本人 (請提供影本至師大國際處存檔)

如急需辦理學分抵免的同學，可「禮貌」詢問該校提前領取成績單的可能性，並尊重交換校的行政流程，切勿提出強硬要求造成交換校的困擾。

返國後...

□ 繳交返國心得(非繳不可)

返國後一個月內，須進系統繳交心得報告乙份，

內容含行前準備、修課列表、學習概況、生活經驗與照片等。

□ 學分抵免

□ 詳閱「學分抵免辦法」、和老師討論。

□ 返國後辦理時應備文件: (1學分=18小時課程)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赴國外大學進修選課學分抵免申請表

■ 師大出國核准公文或簽案

■ 成績單正本 (欲繳影本者，請持正副本至國際處加蓋「與正本相符章戳」)

■ 課程大綱 (需含修課時數資訊)、修課時數證明

□ 離校手續

□ 返國後要抵免學分後才辦理畢業或離校手續者，有多延一學期的可能性。

非常重要

□ 無法出國、提前返國...

請務必一定千萬要先告知國際事務處，並經本處同意後將訊息轉知校內各單位。如未告知，而造成同學學籍教務資料混亂或權益受損，同學須自行承擔後果。

PS: 若放棄或中斷，交換生資格無法保留或延長至下一期。

□ 自費提前於寒暑假出發或延長...

國際事務處僅辦理至姐妹校交換的相關事宜，如有其他私人安排行程(如自費暑期語言課程等)，請留意：

1. 是否符合校內規定 (赴外年限、修業年限)。
2. 一切須自行辦理。
3. 簽證辦理與居留合法性。

感恩與回饋

- ★ 經驗分享
- ★ 協助姊妹校大學日
- ★ 外賓接待
- ★ 接機與交換生Buddy
- ★ 相關訪談或媒體採訪
- ★ 同意公開EMAIL或於台師大交換生論壇發表文章。

最遲開學
前2週

務必完成:三階段更新赴外動態

出發前一個月

抵達後一個月內

返國後一個月內

沒回報沒
補助喔!

心得!!